

证券代码：002430

证券简称：杭氧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2

债券代码：127064

债券简称：杭氧转债

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8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5年8月6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董吉琴女士主持，应参加会议的监事3名，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了列入议程的议案。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监事以书面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对《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相关制度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购买董高责任险的议案》；并同意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责任保险具体方案如下：

一、投保人：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被保险人：公司、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责任人员。

三、赔偿限额：每次及累计赔偿限额3,500万元人民币（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四、保险费用：每个保险年度不超过20万元人民币（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五、保险期限：12个月/每期(保险合同期满时或期满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

为顺利推进上述事项实施，提高决策效率，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董高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董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100%。

《关于拟购买董高责任险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12日